证券代码: 870262

证券简称: 雄峰股份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

河南雄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目前情况,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集中精力更好地做好公司管理,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专注业务拓展,提升公司决策效率,促进未来的长期发展,经充分沟通及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聚焦主业,持续规范治理,加强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拓宽产业链,增强盈利能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夯实基础。

(三) 审议情况

2024年7月2日,河南雄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 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一) 主要内容

公司股票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为 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承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 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 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 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 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对提出股份回购需求的异议股东的 股份由控股股东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按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 1、回购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
- 2、异议股东须在此期限内将书面收购申请材料亲自交付或寄送至下文"八"指定联系地址(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将回购申请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下文"八"指定电子邮箱。
- 3、回购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身份证明材料(自然人股东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 4、如异议股东未能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或未按上述方式提交申请, 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主体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5、在上述申请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 拟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终止挂牌后 3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后签署的书面协议为准。

(七) 争议调解机制

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

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蔡先生

联系电话: 0371-65695889

邮箱: 397917761@qq.com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26 号阳光大厦 11 层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回购公司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四、 备查文件

《河南雄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雄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